

维修工程的审核及结算执行《西昌学院基建、修缮工程审计实施办法》



报账程序执行《西昌学院经费支出审批制度》

包括立项报告、竞争性谈判资料、合同、施工图及隐蔽验收资料，材质证明书、检测报告、验收单、结算单等资料。对于工程，还应具备审计报告及其他资料。

按月以计件形式结算的按学院确定的维修单价执行，其余零星维修工程由基本建设处执行四川省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定额或双方约定计价。

大型维修工程的结算资料判断或比选资料或公开招标计变更、技术签证单、隐蔽工程验收资料、图片、工程表、审计资料等送审计部门审核。

审核

在报账结算前，按月以计件形式结算的日常维修工程，还应办理固定资产登记入账手续，方可进行财政结算付款。

属于增加学院固定资产的维修工程，应按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办理工程结算。